



出版：漢語網絡神學院
主編及製作：劉永明
督印人：丘放河

2015年 7月號

網址 www.nytec-cost.org
詢問 info@nytec-cost.org



紐約總辦公室：143-11 Willets Point Boulevard, Whitestone, NY 11357

香港區辦事處：Unit 6, 12/F, Siu Wai Ind. Centre, 29-33 Wing Hong Street, Lai Chi Kok, Kln, HK, China

多倫多區辦事處：220 Royal Crest Court, Unit 9, Markham, ON L3R 9Y2 Canada

Tel : 718-460-6150

Fax : 718-460-8235

Tel : 2304-8187

Fax : 2685-1020

Tel : 905-479-5447

Fax : 905-479-7895



誠實 = 傻瓜？

丘放河



今天當筆者捧讀《世界日報》時，心中對新聞中所描述的情景感觸良多。這段新聞以《中國學生留洋，「誠實申請是傻瓜」》為標題，指出美國中國留學生數量日益增多，而遍佈中國各地的中介公司乃其中的推手，但卻利用種種造假手段扭曲了教育的意義，以致有「誠實申請者是傻瓜」之說。內中有這樣的一段：

據「中國新聞周刊」報導，為了能夠申請到心儀的美國大學，達到父母的期望，許多中國學生使用作弊手段，托福(TOEFL)和 SAT 考試是重災區。不過，中國法律並不追究在這類外國機構在中國開設的考試中的作弊行為，美國法律也難以管轄到發生在外國的作弊行為，舉辦托福和 SAT 考試的 ETS 對打擊作弊行為有心無力，導致中國學生作弊氾濫。而作弊行為之普遍，使得教育界有了「誠實申請者是傻瓜」的說法。

(《世界日報》紐約版，2015年6月20日A3版)

事實上，考試作弊的做法，全球任何地方都會發生；可悲的是，就連神學院亦難免成為「災區」之一，而最常見的作弊方式便是「抄襲」的行為。

有時候，當老師向學生提出其文章內疑似有「抄襲」的地方時，學生對這等指控還會有錯愕之感，奇怪老師怎麼會給予這樣的回饋？原來，學生這種行為已持之有年；在小學時抄中學的功課，到中學便抄大學的功課，升讀大學則抄研究院的功課，一直都好像是「平坦無礙」的，為何現在神學院修讀時，老師會提出這種異議呢？有些學生的反應甚至會說：智慧是由神而來的，我們個人不可擁有之，而今在網上或書籍中查找得到，取之用在研究專文中，將好東西再呈現於讀者眼前，並能惠及其生命，何樂而不為？實在是歪曲真理的說法！

對一般學院或大學，抄襲的行為是零容忍的。舉凡將他人作品掛上自己的名字；或將他人的文字複製使用；或未標明出處來源；甚至沒有正確引用標記等等，都被視為抄襲行為。

對抄襲行為零容忍的處理手段，不但是保障知識版權，對基督徒而言更是免於陷入罪裡的一項提醒。

有謂：「不知者無罪。」那是否犯者因不知其所為乃犯法之行為即可免於刑責呢？按現今的法律而言，往往需要有正當理由而無法避免觸法者外，不得因不知其為法律而可免責於刑法之外。最可能的，是按其情節之輕重而量刑而矣！故此，即使行為人對其行為之違法性有所誤解，即不知其所行乃違規之舉；或雖知為法所禁止，但誤以為是被容許者，均不能免於法外。因此，若明知而故犯，又或雖不知而犯之，都必須受罰！

其實，借用他人的想法或材料用於自己的文章內，方法頗多，只要按規而行即可，實無須要抄襲之。當自己的思路和想法能夠開花結果時，其實是一種極為愉悅的事。筆者深信，「天生我才必有用」，神一定給我們對事物有獨特的視野，讓神透過我們看出不一樣的世界，感受不一樣的天空，為祂所造的世界更添姿采！若一時智絀，在神面前擺上懇切的禱告，靈感和創意將沛然臨到，接收不絕！何必誤以為誠實的行為會變成傻瓜之舉？實貽笑大方。



劉永明

歡迎瀏覽作者的個人網站 <http://divinehumanlogos.org>

由今期開始，本文章系列進入一個新的階段。筆者嘗試從另一些常被忽略的角度，探討「神的旨意」這備受重視的課題，盼望信徒和教會能有更全面和深入的認識。第一個要討論的題目是，上帝與祂子民所立的「舊約」與「新約」，如何能在「神的旨意」這觀念的理解上帶來重要的啟迪。

從「舊約」看神的旨意

讓我們先來了解上帝與祂子民所立的「舊約」之背景與本質，然後再從中探索「舊約」可為「神的旨意」打開一個怎樣的¹理解天窗。

「舊約」的背景與本質

以色列人在埃及受苦的時候，上帝聽見他們的哀聲，就記念祂與以色列人的列祖亞伯拉罕、以撒、雅各所立的約（出二 24）。於是，耶和華的使者在荊棘裡火焰中向摩西顯現，道出耶和華看見祂百姓在埃及所受的困苦，也聽見他們因受督工的轄制所發的哀聲，因為上主實在知道他們的痛苦。上帝更清楚說明祂向摩西顯現的目的，就是要打發他把以色列人從埃及領出來，而且以色列人也將會在何烈山上侍奉上主（出三 1-12）。經過與法老王多番的糾纏和對峙，以及上帝在埃及地施行十災後，摩西才終於能將以色列人從埃及領了出來，經過曠野，然後來到神吩咐摩西帶領百姓去的地方——西乃山（即何烈山）（出十九 1-2）。

這時，上帝從西乃山上呼喚摩西，要他向以色列人作以下的宣告：「我向埃及人所行的事，你們都看見了，且看見我如鷹將你們背在翅膀上，帶來歸我。如今你們若實在聽從我的話，遵守我的約，就要在萬民中作屬我的子民，因為全地都是我的。你們要歸我作祭司的國度，為聖潔的國民。」（出十九 4-6）這個宣告十分重要，因為上帝在此向以色列人提出一個「約」，若以色列人同意的話，他們便與上帝有一個「約」的關係。在分析這「約」之前，必須強調一點：上帝早已把以色列人看為祂的百姓，因為祂在荊棘裡與摩西對話時，已經用「我的百姓」來形容祂和以色列人的關係（出三 7, 10）。上主視以色列人為祂的百姓，這是合理的，因為上帝與他們的祖先亞伯拉罕、以撒、雅各早已立了約，所以出埃及記初次直接講述上帝關注以色列人的困境時，是這樣描述的：

「神聽見他們的哀聲，就記念他與亞伯拉罕、以

撒、雅各所立的約。」（出二 24）上帝打發摩西領以色列人出埃及之前，亦作出了如此的自我介紹：「我是你父親的神，是亞伯拉罕的神，以撒的神，雅各的神。」（出三 6）因此，這群離開了埃及，來到西乃山的以色列人，即使在上帝還未向他們提出一個「約」之前，他們早已是上主的百姓了。

那麼，為何上帝要在出十九 4-6 提出與以色列人立約呢？要回答這問題，必先要了解這約的內容。首先，上主重提祂把以色列人從埃及的壓迫中釋放出來這件事：「我向埃及人所行的事，你們都看見了，且看見我如鷹將你們背在翅膀上，帶來歸我。」（出十九 4）在這事件裡，以色列人親眼看見耶和華的作為，體會到上帝怎樣愛他們，有如鷹一樣的用翅膀把他們背起來，為要將他們帶來歸給上帝自己。現在，以色列人的確從埃及為奴之地被釋放出來，去到西乃山與上帝相遇。所以，上帝透過摩西把以色列人從埃及領出來，是有一個獨特的目的，就是和他們建立一個親密的關係。這出埃及的事件，也成為了上主在出十九 4-6 要和以色列人立約的重要歷史基礎。

之後，上帝便清楚說明這約的條文：「如今你們若實在聽從我的話，遵守我的約」。（出十九 5 上）這裡的「我的話」（原文直譯為「我的聲音」）也就是「我的約」中的訓誨，兩者有密切的關係，後者也闡明前者的含意。「聽從」和「遵守」強調要留心 and 按照來實行。這條文的重心當然就在於「約」（原文 בְּרִית）這個字。在出埃及記中，這個字首先出現於二 24，將神聽見以色列人受苦的哀聲，連繫到神記念祂與亞伯拉罕、以撒、雅各所立的「約」上。後來，摩西奉耶和華的名向法老說話，但卻導致法老苦待以色列人，於是摩西向神投訴；這時，耶和華給摩西的回應再次提到祂與亞伯拉罕、以撒、雅各所立的「約」，和祂聽見以色列人被埃及人苦待的哀聲（出六 4-5）。很明顯，上帝顧念以色列人，是因為祂記念祂與以色列人的祖先所立的「約」。如今，「約」這個字在出十九 5 又再出現，但今次所描述的不是神與亞伯拉罕、以撒、雅各所立的「約」，而是神與以色列人將要立的一個「約」。簡單而言，上主要求的就是要以色列人依循祂在約中的教導來過活。

若以色列人接受這約，將會帶來以下的結果：「就要在萬民中作屬我的子民，因為全地都是我的。你們要歸我作祭司的國度，為聖潔的國民。」（出十九 5 下-6 上）「就要在萬民中作屬

我的子民」這部分，和合本的「子民」原文為 סִגְלָה，意思是「特別的產業」，一般的英文翻譯都較貼近原意，如“special possession” (NET), “treasured possession” (NIV), “treasured possession” (NRSV)，而新漢語譯本也正確的譯為「產業」而不是「子民」。後來，申七 6；十四 2；廿六 18；詩一百卅五 4 也用 סִגְלָה（「特別的產業」）來描述以色列人。可惜，和合本在出十九 5 下把這字翻譯為「子民」，這譯法會令讀者誤會，以為以色列人是在這約之後才成為上帝的「子民」。其實，正如上文指出，上帝早已稱呼以色列人為「我的百姓」（出三 7, 10；原文在此兩節所用的是 עַם，意思是「子民／百姓」）。現在，上主所希望的，不是要以色列人作祂的「子民」這麼簡單，而是在眾多的「子民」中成為祂「特別的產業」。和合本的「就要在萬民中作屬我的子民」，在希伯來原文裡，「在萬民中」（מִכָּל־הָעַמִּים）是用 עַם（「子民／百姓」）一詞，而「屬我的子民」（לִי סִגְלָה）卻是用 סִגְלָה（「特別的產業」）。事實上，全地都是屬上主的（出十九 5 下也刻意強調此點），但在上主眾多的 עַם（「子民／百姓」）中，祂要以色列人作祂的 סִגְלָה（「特別的產業」）。這約的結果，不但使以色列人成為上帝「特別的產業」，並且「你們要歸我作祭司的國度，為聖潔的國民。」（出十九 6 上）「祭司的國度」，表示以色列人是以那些在上帝面前服侍，和站在人和神之間的祭司為領袖的國家，而「聖潔的國民」則強調聖潔為以色列人在生活上應有的特徵。別的人民不能直接去到神的面前，但以色列人的祭司卻有這特權；其他的國民多在罪惡中過活，但以色列人卻要活出上帝的聖潔來。

看過了這約的內容，現在大家也應該明白，為何上帝既然早已視以色列人為祂的子民，但還要在出十九 4-6 提出與以色列人立約？答案很簡單，因為上帝要與以色列人進入一個更深的關係裡，要他們成為祂「特別的產業」，讓這個「祭司的國度」能來到神的面前，這「聖潔的國民」亦能在世上彰顯出上主的聖潔來。正如舊約學者 Victor P. Hamilton 指出，這個約是把一個已有的關係，提昇到一個更親密和有動力的層面去，就如一對情人一樣，婚約能

將他們本來已有的關係帶進入另一個更高的領域（Exodus: An Exegetical Commentary [Grand Rapids: Baker Academic, 2011], p. 301）。對於上主提出的「約」，以色列人完全贊同：『百姓都同聲回答說：「凡耶和華所說的，我們都要遵行。」』（出十九 8 上）於是，上帝吩咐摩西要眾百姓分別為聖，作好準備，因為耶和華將要在眾百姓眼前降臨在西乃山上（出十九 9-15）。到了第三天，耶和華在火中降臨在西乃山頂上，只准許摩西帶著亞倫上山，其餘的人都要留在山下（出十九 16-25）。

上主降臨在西乃山上，賜下了十誡（出二十 1-17）。在說明十誡的內容之前，上帝先強調「我是耶和華你的神，曾將你從埃及地為奴之家領出來」（出二十 2），正如上帝在出十九 4-6 提出與以色列人立約時，同樣也是先講述祂領以色列人出埃及的事件。這清晰的反映出，十誡和上主與以色列人立的約，有著不可分割的關係。因為以色列人同意與上帝立約，所以上主便向百姓說明這些指導他們在這約中該如何過活的誡命。十誡的內容，大體上分為兩部分，首四誡涉及以色列人與耶和華神的關係，而後六誡是論及人與人之間的關係。這十條誡命提供了在約中生活的大原則，在這基礎上，神還賜下其他較詳細的律例給以色列人（出二十 22 - 廿三 33）。後來，摩西將上主的誡命與典章都告訴以色列人，並且把祂的說話寫下來（出廿四 3-4），出廿四 7 更描述被摩西寫下來的為「約書」。摩西向百姓宣讀這「約書」（出廿四 7），又把部分獻給耶和華為祭的牛之血，灑在百姓身上，並說：「你看！這是立約的血，是耶和華按這一切話與你們立約的憑據。」（出廿四 8）

耶和華神在西乃山上與以色列人立約，又賜給他們誡命和典章，這一切到底能為「神的旨意」這課題帶來什麼啟迪？下期再續。

劉永明博士為本院教務長、
聖經系主任、研究及出版主任

1. 校務處現正由香港區辦事處遷移至紐約總部，請記念這遷移過程，以及當中牽涉到的各項整頓工作。
2. 新一季已經開始，求主賜予各學員屬靈的智慧，以及健康的身體來應付學習上的各樣要求。
3. 本院經濟仍然短絀，求主感動人支持本院的神學教育事工，使各同工在生活上不致缺乏。



為朝著更好的將來進發，本院今年將駐留在香港多年的校務處遷移回紐約總部運作。這遷移的過程也包括所有校務事宜的更新與整頓，務求使本院的運作和學術水平都能朝著更優質的目標邁進，達致榮神益人之境！





鄭傳嬌

整裝待發



梁紹漢



無盡恩典讀神學

我在四十年前想讀神學的心志，在四十年後才實行，就像神要在曠野磨煉摩西四十年，然後才去帶領以色列人出埃及一樣。我在四十年前因為未能通過香港播道神學院的入學考試而不被取錄，當時就氣餒了，認為神不是真的呼召我做傳道人。四十年來我的人生經歷種種的變遷：結婚、生兒育女、家庭、工作、教會、移民等等。神讓我經歷這一切的甜酸苦辣，磨煉我成為一個堅強的人，正如約伯記廿三10所說：「可是祂知道我所行的道路，祂試煉我以後，我必像精金出現。」

在2000年移民到美國後，起初在不同的教會聚會，於2003年固定在馬利蘭中華聖經教會，因為覺得在這教會感到弟兄姊妹的愛心和關懷，牧師的信息對我也有很大的幫助和提醒，所以在2005年便加入成為會員。至2010年牧師推動個人靈修運動，鼓勵我每天靈修，加強與主建立密切的關係。2012年參加《不再一樣》的門徒訓練課程，深深感受神的旨意和應如何與神同工。2013年在粵語堂舉辦退修會，神透過黃修健牧師的呼召，使我重新立志成為活的聖經及將餘下人生奉獻給神使用。感謝神！我丈夫也有作此立志，回應神的呼召。後來，思想如何給神使用時，便想起短宣。去了三年短宣，感受神的呼召，不要只作短宣，要作長宣。如果神允許的話，我和丈夫在四年後便到中國或神要我們去的地方作宣教士。在牧師的鼓勵下，先讀神學裝備自己；感謝神，我丈夫也與我一起讀，彼此鼓勵，彼此學習，實在好得無比！我教會有一位弟兄已在漢神修讀，牧師也推薦我在漢神修讀神學，同時我認為漢神的網上學習是非常適合我就讀，可以不受時間和空間的限制，只需要在三年內完成神學文憑課程就可以。

我認為神學是用訓練方式來裝備自己有關聖經及基督教的知識，使我們能有系統地研讀神的話語。同時加強我們對信仰的持守，不致被異教之風動搖。建立我們屬靈的品格和生命的侍奉，培育我們成為神合用的僕人，服侍教會。如提後二15所說：「你當竭力在神面前得蒙喜悅，作無愧的工人，按著正意分解真理的道。」漢神的課程是達到這方面的水準，因此我決定在漢神修讀神學課程。

我在讀神學心態上的準備，就是要知道實際面對的是什麼：要按照院方的要求，按時交功課，做網上討論，最重要的是明白講義的內容，謹記教師的講學。這些都不是靠我自己可以做到，是要聖靈的幫助，所以我每天都祈禱，求主賜我聰明智慧，有悟性，能明白神要我學習的神學課程。我已作好了心態上的準備，接受在真理探索與深究過程中的挑戰，持開放的態度去思考不同的真理，及求主保守我有深入研究真理的精神。回應大使命的呼召（太廿八19-20），是我讀神學的主要原因，使我能有從神而來的智慧去裝備好與神同工，遵行神所托付給我的使命。

鄭傳嬌為神學文憑學員



我為什麼要讀神學？我想原因就是回應神的呼召，願意將餘下人生去侍奉神，讀神學是這心志進一步的確認和實際的行動。我沒有正式有系統的讀過神學，我對神學的認識是從教會聽道，小組查經或是神學講座等等所得來的，可以說是零零碎碎的，沒有什麼扎實的基礎。但我的神是偉大完全的神，不是零零碎碎的神，我希望對神能有更深入及整全的認識，因此必須及早把自己裝備好，能夠隨時隨地把自己所相信的神介紹給別人認識。當然神是無可比擬的神，他的智慧無法測度，我們能夠認識祂是因為祂願意向我們啟示祂自己。讀神學使我可以更深的認識神，明白祂的旨意，知道祂是一位怎樣的神，有什麼屬性，以至我們可以信靠祂，順服祂的帶領，和祂建立親密的個人關係，並且可以享受與祂同在的甘甜。

讀神學可以使我們正確地認識神，能夠分辨異端邪說，捍衛真理，持守真道。初期教會有很多異端迷惑人心，攪擾信徒，使他們離棄真道；今天仍有很多不同的異端邪說繼續迷惑人心，引誘人信奉那些似是而非的道理。我們若能夠對神有正確的認識，便能抵擋撒旦的詭計。讀神學可以擴闊我們的思想，開拓我們的視野。當我們討論不同議題的時候，我們可以分享不同的觀點，交換不同的意見，在這樣的過程中，可以學習容納不同的看法，以至我們能有和而不同的廣闊胸襟。

自己從小就出來社會工作，沒有什麼機會接受良好的教育，但我卻是一個喜歡讀書的人。在我生活的那個年代，能夠完成中學以經是非等閒之輩，完成大學則簡直是天之驕子。但今天這個世代是一個資訊科技爆炸的世代，我們很容易從網絡世界發放及取得所需資訊，教育及知識的傳遞已經再沒有時間和空間的限制，因此神學院應該利用這個機會，透過網絡將神學普及化，使有心志學習神學的信徒，有機會得到造就。

感謝神，透過教會弟兄的介紹，牧師的推薦，使我有機會在漢語網絡神學院受造就。漢神是網絡神學教育的先驅，經驗豐富，師資優良，教學嚴謹。不但如此，他們對網絡神學教育很有異象和遠見，並且透過網絡，不斷為主訓練合適的工人，為擴展神的國度盡心竭力。

我做夢也想不到自己有機會讀神學，因此這樣的夢也就從來沒有做過。但神真是有豐富的恩典，祂把我沒有做過、但非常渴望的夢給我成就。我感謝神，願意順服祂的帶領。

主命令我們去傳福音給萬民聽，給他們施洗，教導他們實行主的教訓，直到世界的終結。願神透過漢語網絡神學院，訓練祂忠心的僕人，去完成主所托付給我們的使命，榮耀歸與神。

梁紹漢為神學文憑學員



何慶昌

近來參與喪禮的次數頻密，連自己也要為家人辦喪事。每逢參與安息禮拜，總有對逝者生平的敘述環節，讓與會者對逝者加深認識，但與此同時，敘述例必帶有正面的敘述，以示對逝者的尊重。這種尊重態度卻引發筆者對神學教育的思考。

對研究聖經的態度。信徒一般視聖經為神對人最完整/全的啟示，是祂默示給人的聖言，人只能被動接收/受祂自上而下給人的信息，不能抗拒，更不能質疑/詰難祂的信息。然而，讀者若對聖經的文本細心閱讀及查考，自然能讀出文本非單一的可能性解釋，那麼，究竟那一種解釋才是神對人真正的啟示？這種提問，已假設了神對人只得一種/個信息的啟示，更假設人作為神信息的接收器只得一個頻道，撥錯了便接收不到。提問背後，也假設了人的角色並不重要，重要的是神的啟示。這種「重神性、輕人性」的傾斜閱讀方式，聖經可能變成「求神問卜」的「屬靈神器」。從另一角度看，聖經記錄了人對上帝默示後對時局的慨嘆、對民族的悲鳴、對社會的吶喊、甚至與神的角力，內裡充滿著人複雜而矛盾的思緒，是人對神聖與世俗回應的記錄。「人神交往」的故事敘述方式，在聖經裡已是早期成形的文本典範，故事的敘述就好像網上平台播出的劇集，讀者用任何網絡工具皆能接收，並且有不同的理解，多元的詮釋，甚至與劇集的製作人溝通，討論劇情。

對研究系統神學的態度。系統神學主要是理順古代、中古及現代神學思潮發展的脈絡，或對某一神學家思想體系傳承的研究，甚或對其思想與處境關係的研究。神學研究工作者對某一神學家思想的研究，受其思想影響及愛其思想者自然造成一學/流派，反之亦然。這種神學研究的傾斜若出現在某一宗派傳統的神學教育機構，便會主導了神學研究的生態方向，眾人圍繞此神學家思想不斷「發功」，人云亦云的風氣隨之流行起來。神學家尤達（J. H. Yoder）的倫理思想近年來已成為香港熱門的研究對象，香港的某些神學工作者已將其思想置放在政治、社會、文化及人際道德等範疇進行詮釋，成為代表基督教倫理的主流思想，每提起基督教倫理思想，幾乎不能不提尤達。今年四月份的《時代論壇》對尤達的報導，相信可以改善這種神學的研究生態。

對研究基督教歷史的態度。信徒個人的生活離不開聖與俗的交戰，信徒群體生活也是如此。舊約五經記錄了以色列祖先及族人與神的角力，人對神不斷的叛逆和順服。這些活生生的歷史記錄，可以作為讀者面對自己與神關係的參照。但檢視目下的教會N周年紀念特刊，只見有感謝上帝過去祝福和保守的正面文字，少有提及過去的跌倒，鮮有敘述及分析過去失敗的經歷。教會的歷史彷彿是上帝的歷史(His Story)，與聖經的記錄傳統背道而馳。若教會新一代過去在教會經歷了創傷，但周年紀念特刊純是對上帝歌功頌德的記錄，他們有什麼感想？作為神學教育工作者，我們對歷史的態度如何？我們對近二、三百多年來西方對聖經批判的研究，特別其研究方法、解釋、詮釋及應用的貢獻，成為我們檢視近年來神學及聖經研究工作者著作的分析工具，也是我們檢討週日崇拜「壞鬼講道」的袋中物。

對過去的記錄，無論是個人、信徒群體、組織機構的敘述，都是歷史的資料，都是帶有個人或群體的政治任務或動機的詮釋，都是上帝目下的人為記錄，都成為重演，有重新敘述的可能。問題在於什麼人進行記錄，用什麼態度去記錄，考慮在什麼場合發表，預計的讀者是什麼人，以及這些記錄產生的影響。

何慶昌博士為本院神學及歷史系專任講師



何俊華博士於 7 月 1 日起由專任教授轉為部分時間專任講師。此外，歡迎趙昕怡老師（紐約猶太神學院研究所博士候選人）由 7 月 1 日起加盟本院成為聖經系（舊約）專任教授。

教牧學博士課程 (D.Min.)

本院於 2014 年 10 月已經開設了教牧學博士課程，宗旨是為教會和基督教單位的全職侍奉人員提供進修機會，增長其領導能力，更新其牧養管理理念，並強化其神學反省思維，俾使其在完成學業後不單提昇自身能量，也對普世教會有所助益。本課程於每年第四季（10-12 月）開始，為讓註冊部有足夠時間處理申請及指導學員修讀課程起見，每年入學截止申請日期為 8 月 15 日。詳情請到本院網頁瀏覽。



丘放河院長

7月至8月教授國粵語的《神學治學法》和普通話的《教牧學概論》
 7月5日分別在紐約布碌崙基督教會和紐約閩恩教會恩典團契證道
 7月8日在金色年華事工活動中主講「路加福音中的門徒訓練」
 7月12日分別在紐約法拉盛浸信會和其分堂證道
 7月13至20日前往美國加州出差
 7月14日在加州沙加緬度家庭聚會證道
 7月17-19日在加州沙加緬度二埠華人浸信會主領一連串聚會
 7月26日至8月25日前往香港出差
 7月31日在香港救世軍九龍城隊證道，並參加香港區董事會議
 8月2日在香港路德會真道堂證道
 8月9日在香港浸信宣道會明恩堂證道

8月16日及23日在深圳教會證道
 8月29日至9月2日前往多倫多出差
 8月30日在多倫多麥城華人基督教會國粵語堂證道



劉永明博士

7-9月教授《聖經批判學與聖經詮釋》
 7月5日在多倫多以馬內利華人浸信會證道
 7月12日及8月9日在多倫多華人宣道會證道
 7月19日在基石宣道會證道
 8月23日在恩泉浸信會證道
 8月30日在石橋浸信會證道

趙昕怡老師

7-9月教授《五經研究》

紐約神學教育中心
COST
 NYIEC
漢語網絡神學院
 Chinese Online School of Theology

亞洲神學協會
 會員



基督教遙距
 教育協會會員



榮獲由
 基督教遙距教育協會
 及
 今日基督教國際機構
 所頒發的 2006 年
 最佳碩士課程獎



2015 年第四季 (10-12 月) 課程現正接受報名

粵語科目

神學治學法 多媒體
 講師：丘放河博士 D.Min.
釋經學 多媒體
 講師：劉永明博士 Th.D.

實踐神學導論
 講師：許開明博士 Ph.D.
實用講道法
 講師：丘放河博士 D.Min.



普通話科目

神學治學法 多媒體
 講師：丘放河博士 D.Min.
舊約概論 多媒體
 講師：趙昕怡老師 Ph.D. cand.
詩歌智慧書組別
 講師：趙昕怡老師 Ph.D. cand.
釋經學 多媒體
 講師：劉永明博士 Th.D.
舊約希伯來文(一)
 講師：趙昕怡老師 Ph.D. cand.
新約希臘文(一) 多媒體
 講師：劉永明博士 Th.D.
神學研究導引
 講師：李成章老師 Ph.D. cand.

神學與文化
 講師：陳家富博士 Ph.D.
教育心理學 多媒體
 講師：藍志揚傳道 Ph.D. cand.
實踐神學導論 多媒體
 講師：陳家富博士 Ph.D.
實用講道法 多媒體
 講師：丘放河博士 D.Min.
教牧神學研究與反思 (教牧學博士)
 講師：黃麗芬博士 Th.D.
華人神學與釋經 (教牧學博士)
 講師：劉永明博士 Th.D.

學士課程

神學文憑 (Dip. C. S.): 30 學分
 神學士 (B. Th.): 132 學分

碩士課程

基督教研究文憑 (Dip. C. S.): 30 學分
 神學研究碩士 (M. T. S.): 66 學分
 道學碩士 (M. Div.): 99 學分

博士課程

教牧學博士 (D. Min.)

入學申請截止日期

11月15日 (1月入學)
 2月15日 (4月入學)
 5月15日 (7月入學)
 8月15日 (10月入學)
 註：教牧學博士入學
 申請截止日期為
 每年的 8月15日



請瀏覽本學院網頁
www.nytec-cost.org
 並下載最新神學課程簡介



2015 年
 2 月至 3 月



總收入	US\$ 85,076.07
總支出	US\$ 154,255.03
結欠	(US\$ 69,178.96)
累積借貸結欠	(US \$1,000,669.24)

請支持我們訓練
 神國的工人！



姓名(中): _____
 姓名(英): _____
 性別: _____
 電郵: _____
 電話: _____
 地址: _____

 奉獻金額: _____

信用卡: Visa Master
 信用卡姓名: _____
 號碼: _____
 信用卡有效期至: ____月____年
 簽名: _____

以支票奉獻：

抬頭可按不同地區填寫名稱：
 美國及加拿大： NYTEC
 香港：紐約神學教育(香港)中心有限公司